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3106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10月港口吞吐量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地了解公司港口生产经营情况,现定期公布公司港口吞吐量数据。

类别	单位	2023年10月		2023年累计	
		完成数	同比增(减)幅	完成数	同比增(减)幅
货物吞吐量	万吨	2545.57	7.71%	25517.01	11.92%
其中:集装箱部分	万标准箱	75.79	25.47%	650.74	16.52%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3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2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撤销霍州开元街证券营业部、常德建设东路证券营业部。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分支机构监管规定》和《关于取消或调整证券公司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18号)等相关规定要求,妥善处理分支机构客户资产,结清分支机构业务并终止经营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上述证券营业部所在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相关文件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于2023年6月29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于2023年8月2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鉴于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披露了《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近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会后事项等内容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3-092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成都春垒星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5月16日,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成都智明达关于拟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成都春垒星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春垒星溟")的主要投资方向是:电子信息产业方向。重点投资电子信息制造、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核心元器件、关键电子材料等领域,聚焦自主可控和国产替代趋势中具有核心研发能力或创新突破机会的早期团队。

春垒星溟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CXBKM70K

名称:成都春垒星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南博源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代表:刘曜)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233号4-8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近日,公司已完成对春垒星溟首期出资款的缴付。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04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3-51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10月份产销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0月份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套

序号	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本月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本月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1	SUV	1920	58.15%	18360	8.40%	965	-20.18%	16481	-2.86%
2	MPV	98	-63.02%	3402	65.95%	73	-76.45%	3739	41.04%
3	其他	0	\	0	\	0	\	6	20.00%
	合计	2018	36.44%	21762	13.71%	1038	-31.67%	20226	2.82%

特此公告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 000550 证券简称: 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 2023-037
200550 江铃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0月产、销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0月产、销快讯数据如下:

产品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月数	同比变化(%)	本年累计数	去年同期累计数	同比变化(%)	本月数	去年同月数	同比变化(%)	本年累计数	去年同期累计数	同比变化(%)
轻型客车	7,660	8,597	-10.90%	60,687	63,098	-3.82%	7,531	5,615	34.12%	62,625	59,837	4.66%
卡车	4,603	4,443	3.60%	50,524	53,797	-6.08%	4,880	4,109	18.76%	51,019	54,647	-6.64%
皮卡	4,583	5,938	-22.82%	42,262	55,247	-23.50%	4,283	3,860	10.96%	43,813	52,975	-17.29%
SUV	9,611	9,544	0.70%	89,494	61,322	45.94%	8,468	8,845	-4.26%	88,801	62,641	41.76%
总计	26,457	28,522	-7.24%	242,967	233,464	4.07%	25,162	22,429	12.19%	246,258	230,100	7.02%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畅投资")的通知,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睿畅投资	是	24,000,000	12.45	2.21	2023/05/31	2023/11/02	孙建清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睿畅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睿畅投资	192,823,779	17.72	96,583,581	50.09	8.88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睿畅投资本次办理解除质押业务系对其前期已质押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不涉及新增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3-054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郭丹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712,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3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收到股东郭丹女士发来的《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11月3日,郭丹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已届满。在减持期间内,郭丹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54,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5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郭丹	5%以下股东	6,167,420	1.0390%	其他方式(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取得:6,167,42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郭丹	1,454,540	0.2450%	2023/5/20~2023/11/3	集中竞价交易	30.20-38.91	52,605,868.21	未完成:4,712,880股	4,712,880	0.793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3-052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登陆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涂建华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龚晓先生、独立董事晏国菀女士、财务总监王建超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叶珣伽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登陆上证路演中心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小伟

联系方式:023-89028829

电子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2023-053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隆鑫通用")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以下简称"重庆证监局"或"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52号(关于对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涂建华、王建超、汪澜、龚晓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就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主要内容

经查,隆鑫通用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2023年6月14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涂建华代表公司签订了《华睿千和聚财精选一百六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6月15日,公司全额支付基金合同项下人民币7亿元申购款(合同解除后已全额退回)。公司未按规定就该委托理财事项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并披露有关董事会决议,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第三十三条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涂建华、时任财务总监王建超、时任副总经理汪澜、时任常务副总经理龚晓未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二十一条、第五十三条和《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根据《信披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隆鑫通用及涂建华、王建超、汪澜、龚晓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提醒你们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所指出的问题,并将严格按照重庆证监局的要求,充分吸取教训、认真总结,切实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行管理,加强内部控制执行监督,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85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融资性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其中: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亿元;在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融资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当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提供反担保。

在年度总授信及担保总额内,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和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号)、《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号)。

二、授权及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万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万润")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长江万润向兴业银行武汉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公司与兴业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长江万润本次融资业务向兴业银行武汉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任一时点公司向兴业银行武汉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万润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9月16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革新大道388-1号

法定代表人:何克红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LED照明应用相关业务及贸易业务。

长江万润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09,427,785.04	88,716,452.53
负债总额	94,576,674.09	74,145,292.06
净资产	14,851,110.95	14,571,160.47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230,359,328.74	506,975,953.33
利润总额	-5,112,583.48	-526,207.84
净利润	-3,820,415.77	-279,950.48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债务人:湖北长江万润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24.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40,233.0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4.1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3-070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和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投资")分别按照51.19%和48.81%的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双成"、"乙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600万元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并增加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合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600万元财务资助。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提供人民币4,402.34万元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为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或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贷款利率,借款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年。

2、2023年11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联董事王成栋、WANG YINGPU及白晨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宁波双成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因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双成投资提出借款申请。公司和双成投资按照51.19%和48.81%的股权比例向宁波双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600万元借款方式的财务资助。其中公司提供不超过2,354.74万元借款。详见2021年1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宁波双成因归还银行借款本金及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公司提出原借款2,354.74万元进行展期并增加额度不超过2,047.60万元借款申请,合计借款金额不超过4,402.34万元。借款利率为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或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贷款利率,借款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年。本次提供财务资助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双成投资同时持有宁波双成48.81%的股份,双成投资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合计向宁波双成提供人民币4,197.66万元借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023年11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成栋、WANG YINGPU及白晨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09097023A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4、住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

5、法定代表人:WANG YINGPU(王茭璞)

6、注册资本:叁亿玖仟零柒拾万壹仟叁佰零捌元

7、经营范围:注射剂、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妆品、食品(含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药品、食品、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药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兽药、农药、化工产品检测服务;厂房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成立时间:2014年09月02日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51.19%股权、双成投资持有48.81%的股权

10、控股股东:公司

11、实际控制人:王成栋、WANG YINGPU

12、宁波双成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82.14	36,237.54
负债总额	23,642.43	21,553.03
净资产	11,439.71	14,684.51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69.42	1,366.67
利润总额	-3,262.61	-3,713.53
净利润	-3,262.61	-3,713.53

13、资信情况:宁波双成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借款情况,无欠付银行利息情况。

14、关联关系:双成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持有宁波双成48.81%股权。

15、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2022年度,公司为宁波双成提供的财务资助共计人民币2,846.18万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16、被资助对象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三、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52779841L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1903室

5、法定代表人:王成栋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物制药项目投资,信息技术产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

8、成立时间:2010年05月07日

9、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100%持股

10、关联关系:双成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持有宁波双成48.81%股权。

11、双成投资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宁波双成提供人民币4,197.66万元借款。

12、双成投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为36,908.41万元、净资产14,597.8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656.3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经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双成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宁波双成拟签订的协议主要内容为:

甲方: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1、根据甲方与乙方与于2021年1月27日签署的《借款协议》,乙方已向甲方借款2,354.74万元,因该笔借款临近到期,甲方同意将该笔借款展期期限至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年;

2、乙方向甲方新增借款2,047.60万元;

3、第2条新增借款的到期日与第一条借款展期后的到期日一致;

4、借款利率为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或甲方向金融机构的贷款利率;

5、违约责任:若一方违反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承诺、义务或责任,则该方("违约方")即构成违约行为。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费用、责任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履约方。违约方向履约方支付的补偿金总额应当与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直接损失相同。

五、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宁波双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系为了宁波双成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宁波双成目前经营管理情况正常,整体风险可控。

为最大限度降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公司将与宁波双成签订正式的借款协议,公司将密切关注宁波双成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同时,双成投资也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能帮助其缓解资金压力与获得资金支持,是为保证宁波双成归还银行借款本金及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宁波双成目前经营管理情况正常,整体风险可控。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宁波双成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同时,双成投资也将按其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提供财务资助。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向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仔细审阅了上述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因归还银行借款本金及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公司提出借款申请,本次公司对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符合宁波双成的实际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涉及关联交易的操作过程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宁波双成因归还银行借款本金及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公司提出借款展期并增加额度申请,公司本次为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能帮助其获得资金支持,协助其解决资金缺口和缓解资金压力。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借款利率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向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并增加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270.63万元(不含本公告所述交易事项金额)。

十、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人民2,994.64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83%。不存在已提供的财务资助未归还情形。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0元。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3-069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展期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双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银行贷款,贷款额度60,000万元,贷款期限8年。宁波双成将以土地为其贷款本金6,000万元提供抵押,公司根据宁波双成目前资金需求量暂对其提供20,000万元担保。详见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2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贷款暨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07、2015-115)。

2018年1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投资")与建设银行签订了《最高额本金保证合同》,约定双成投资为宁波双成20,000万元本金余额提供担保。详见2018年1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截至目前,宁波双成上述银行借款中尚有16,500万元本金未归还,根据其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拟对该笔借款进行展期,期限为不超过三年。公司和双成投资拟为宁波双成上述银行借款展期事项分别无偿提供不超过16,500万元担保,最终内容以签署合同为准。

同时,宁波双成将以不动产权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本次抵押的不动产权属归宁波双成所有,抵押资产类别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在地为宁波杭州湾新区,用途为工业用地。截至2023年9月30日,上述不动权产账面净值为15,499.69万元。

双成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持有宁波双成48.81%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023年11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展期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联董事王成栋、WANG YINGPU及白晨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公司名称: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52779841L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1903室

5、法定代表人:王成栋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物制药项目投资,信息技术产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

8、成立时间:2010年05月07日

9、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100%持股

10、关联关系:双成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持有宁波双成48.81%股权。

11、双成投资拟为宁波双成上述银行贷款展期事项无偿提供不超过16,500万元担保,最终内容以签署合同为准。

12、双成投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为36,908.41万元、净资产14,597.8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656.3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经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双成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09097023A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4、住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

5、法定代表人:WANG YINGPU(王茭璞)

6、注册资本:叁亿玖仟零柒拾万壹仟叁佰零捌元

7、经营范围:注射剂、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妆品、食